

生态文明理念下如何做好土地整治工作

周顺利

秦皇岛市抚宁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摘要]党的十九大报告关于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基本方略中明确提出要加快生态文明体制改革,建设美丽中国,对土地整治工作提出了要贯彻生态文明建设的新理念。那么,如何提升土地生态服务价值功能,解决社会经济快速发展及人口规模的增长引发的人地矛盾,满足生态安全、粮食安全值得我们思考。

[关键词]土地整治;生态文明;方法与手段

[DOI] 10.12252/j.issn.2096-627X.2021.10.1144

土地整治就是对低效利用、不合理利用和未利用土地进行整治以及对生产建设破坏和自然灾害毁损土地进行恢复利用的土地利用活动。土地整治的目的就是为了增加有效耕地面积,提高耕地质量,改善农村生产生活条件,推动城乡一体化。土地整治可以给农民改善生产条件,改善农民居住条件,改善农民生活环境,促进农民增收。

恢复和提升农田生态服务功能是土地生态管护的主要目标,是土地整治的重要任务。打造宜居生活空间、宜业生产空间,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坚持山水林田湖草是生命共同体。及时修复毁损土地,提高土地利用效率,已经成为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抓手,土地整治在推动生态文明建设中的具有重要作用。那么摸索出一条生态化土地整治工作方法,是我们亟待解决的重要问题。

一、土地整治与生态文明建设关系

土地整治工作促进了自然生态保护,并增强了环境的承载力,推动了低碳发展,土地整治生态化重视农用地景观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可以改善农业生产生活条件,对降低碳排放、缓解全球气候变化具有普遍重要性,从而可以带来有利的生态影响。农用地整理基本上都经历了从服务于农业生产现代化到农业、休闲、自然保护、历史保护等多种利益综合平衡的转变。土地整治,符合节约资源和保护环境国策,本质上服从并服务于生态文明建设。土地整治工作在生态文明建设中切实担负起了基础和先行作用。多年的土地整治工作实践已经充分证明,在推进全社会走上生产发展、生活富裕、良好的生态文明发展道路中土地整治工作发挥了重要作用。

新时期土地整治工作须树立生态第一的新理念,加强国土空间规划的引领作用,加快营造绿色生态空间,构建稳定的生态系统。生态文明建设离不开土地综合整治,通过土地综合整治新增的土地,可以弥补生态建设的资金缺口;另一方面,通过系统分析和诊断区域土地利用存在的生态环境问题和成因,有针对性地开展土地综合整治,可以直接促进生态文明建设。

(一) 坚守耕地保护红线,扎实开展土地整治工作,在保障经济中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当今社会工业农业大力发展、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土地整治在增加耕地数量巩固国家粮食安全基础的同时,通过用地布局的优化和用地结构的调整,采取“田、水、路、林、村”综合治理,荒草地、废弃果园等综合治理,努力实现各类建设少占地,或者少占耕地,以较少的土地为代价支撑着经济的快速发展。通过开展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城镇低效用地、工矿废弃地复垦利用等,整理农村闲置、散乱、粗放建设用地,优化了城乡用地结构和布局,促进节约集约用地,为新型城镇化和县域经济发展拓展了空间,提高节约用地水平。2021年我区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耕地“非粮化”,严格管控一

般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加强设施农用地使用和管理,在保障“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的基础上,生态保护红线划定面积为191.61平方公里。

(二) 对矿产资源进行综合整顿,在保护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矿产资源的开发为社会经济发展作出了一定的贡献,但同时也出现了一些采矿塌陷地、水土流失、土地浪费、诱发地灾等问题,生态环境存在不同程度的破坏。为此,我们要秉承“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发展理念,本着“宜农则农、宜建则建、宜景则景、宜林则林”的总体要求,坚持矿产资源开发利用与矿山环境保护并重的原则,积极推进矿山环境综合治理。一是开展矿产资源规划修编工作,对我区区域内矿山企业进行矿业权设置工作。通过建立矿山环境、土地资源破坏监测、报告和监管制度,对违反法律、法规和有关政策规定,造成生态破坏和环境污染的,要依法查处,责令限期整改;逾期不整改或者整改不达标的,实行关闭。二是开展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工程,在矿区环境重点治理区开展环境恢复治理。三是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进一步完善地质灾害群测群防网络,编制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修编工作。对滑坡地段连片山坡植树造林,同时对滑坡地采取工程措施护坡,以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的安全。四是做好废弃矿山治理工作,通过土地整治与生态修复工程,将废弃矿山修复治理与生态打造、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文化旅游等相结合,加强项目监管,强化工程质量,确保高标准设计、高标准整治,来打造一批废弃矿山修复治理的精品示范工程。矿区土地复垦要以矿区自然景观和公共环境恢复改善为重点目标,必须恢复到原来状态,包括地貌重塑、土壤重构、植被重建等。

二、现阶段土地整治工作中出现的主要问题

近年来,城市规模不断膨胀,城镇外延扩张,长期以来土地粗放低效利用,导致建设用地规模日益减少,土地供需矛盾突出,土地利用布局和结构不合理,耕地保护形势严峻。为全面提高土地整治对国家战略和地区城乡发展战略的支撑能力,全面贯彻生态文明建设发展新理念,土地整治工作一定要主动转变思路、调整站位,工作的重心要从增加耕地的数量为主向增加耕地数量、提高耕地质量和改善生态环境并重转变。在土地整治日常工作中我们遇到如下问题:

(一) 过度开发自然资源造成生态环境的破坏

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实施以来,尽管我国在土壤污染治理、矿山土地复垦及海岸线生态修复等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但是由于人们随着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人类对自然资源的依赖程度也不断增加,人类对大自然的过度索取,势必造成生态环境的破坏。比如:过度开采煤、石油、天然气,导致排放的二氧化碳量上升,从而导致地球温室效应加剧;过度开采

地下水,从而导致滑坡、塌方等次生地质灾害;过度砍伐树木,从而导致水土流失、空气质量下降、生物多样性降低等生态系统退化问题。

(二)生态化土地整治技术体系相对滞后,缺乏系统理论

我国土地整治工作起步较晚,我国与发达国家在土地整治理论、土地整治工程技术、实践经验等方面差距还比较明显。土地整治技术包含规划实施、环境评估、信息技术以及生态工程等内容,我们缺乏系统化理论指导和技术方法,土地整治技术体系相对滞后,没有形成系统化的土地整治理论及方法体系,缺乏全面化、规范化、信息化和标准化的土地整治技术模式。我国土地整治技术与国外其他国家相比差距明显,主要表现在:一是土地整治生态环境保护工程技术缺位,二是土地整治工程技术综合集成与创新能力弱,三是土地整治新材料、新工艺、新产品缺乏。

(三)土地整治工程同质化问题

土地整治工程有效地增加了耕地面积,土地利用集约化程度也随之逐渐提高,但是土地整治过程中模式设计千篇一律、城乡雷同,部分村镇过度模仿建设,导致原有乡村建筑形式和村落布局消失。过度追求“田成方、路成网、渠相通、树成行”的标准化建设,致使土地斑块规则化,土地利用结构简单化,单一化种植导致生态风险;过度硬化、缺乏多样化植物;以干净为美导致的地表裸露等。农田生物多样性提供了农业可持续发展必须的传粉和病虫害防控等功能。但农业集约化、农田植被单一化、景观同质化导致生物多样性下降,呈现“寂静的春天”景象。

(四)土地整治过程中生态建设意识缺失

土地整治会改变周边环境,对项目区生态环境系统产生影响。部分土地整治项目并没有很好地结合当地的生态系统结构,一味按标准建设,致使沟渠过度硬化、河道拉直、多样化树种被砍等,破坏了当地地域生态系统以及生物多样性。人为扰乱,引发田间生物栖息、繁衍的生存和发展的环境发生重大变化,阻隔了传粉和病虫害防控等田间物质能量交换,直接影响了农田生态系统的可持续发展。

三、新形势下做好土地整治工作的方法与手段

(一)最大程度减少自然资源开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人类在自然界索取的同时,还要自觉地做好人类生存环境的保护。要想避免大自然的报复必须坚持人与自然和谐共生,坚持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绿水青山既是自然财富,又是经济财富。保护生态环境就是保护生产力,改善生态环境就是发展生产力。处理好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的关系,促进经济发展和环境保护双赢,使所有人都能集中精力保护环境、保护环境、合理利用自然资源、浪费资源和提高后代的认识。设置自然保护区、基本农田保护区,禁止在保护区内进行开矿、占地等一切活动。对矿产、土地、海洋等自然资源的审批一定要科学合理,对稀有矿种要实行保护性开采,同时更要加大对无证采矿非法开采等自然资源领域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要早发现、早制止,让违法者付出惨痛代价,从最大程度上减少自然资源开发对生态环境的破坏。

(二)科学借鉴国外先进经验,加快土地科技创新步伐

全面推进土地整治绿色规划设计、绿色工程技术和绿色材料工艺,全面提升生态化土地整治工程技术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我们要学习德国在土地整理过程中非常重视生态景观的保

护,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理念。德国《土地整理法》规定,土地整理项目实施之前必须由第三方机构以项目区土地利用规划为基础先做景观规划。

(三)因地制宜,实施差别化土地整治

土地整治项目的实施要摆脱统一的模式设计,转变城乡雷同的同质化趋势,高度重视民俗风情、古树名木、古建遗存,等诸多方面的乡土文化,差别化保护城乡景观特色和传承乡土文明。实施差异化土地整治,要能根据不同地区的土地利用类型和生态环境特点,制定适合区域特性的发展模式。经济发达地区应探索多功能土地整治模式,提高土地资源的综合服务能力;乡村地区应提升农村基础设施水平,改善人居环境,保护人文景观。依托当地自然资源类型与分布、建筑风格、民俗风情等实际情况,规划符合地域发展特性的土地利用格局,尤其要注重传统村落内部具有历史性的风景名胜保护,大力鼓励土地整治以保护乡土文明为前提,创新性构建独特模式,构建具有地域特征的自然风貌、建筑民居,留住“乡愁”。营造农田生态景观与发展休闲观光农业相结合,营造良好的生态田园和观光游憩环境,可实现经济、社会、生态效益融合统一。

(四)践行“山水林田湖草”生命共同体理念,注重保护当地生态系统

土地整治应加强对当地生态环境影响研究,在土地平整工程中加大耕地的系统保护力度,从生态环境系统观念的角度,强化耕地质量和农产品品质的保护。耕地保护和土地整治要建立在敬畏自然、尊重自然、顺应自然、保护自然的思维上,让社会经济发展和粮食安全不仅有耕地的数量基础和质量保证,更应建立在良好的生态基础上。对于剥离的耕作层土壤,尽量做到“即剥即用”,达到“剥-运-覆”同步实施;保护原有微地貌不被破坏或改造,维持项目区原有地貌单元和原有生态环境;结合当地农田动物生活习性合理布置生物栖息地、生态沟渠和生态道路等工程,根据原有生物廊道,保护生物多样性。平整区预留的生物栖息地和非平整区原有的生物栖息地应通过生物通道连通,减少农田生态系统的人为干扰。土地整治要尽可能保持当地生态系统的完整性,重视农地景观建设和生物多样性保护,要求土地整治要与整治区的自然生态环境和社会条件相适应,不同地区在地形地貌、资源禀赋、农业生产及社会经济发展等方面呈现差异,土地利用及生态保护战略的侧重点应有所不同。

当今社会,绿色发展已经成为世界的重要发展趋势,与我国的生态文明建设不谋而合,土地整治在推动绿色发展方面取得了明显成效,彰显了生态型土地整治对于助推绿色发展、建设生态文明建设的重要作用。对照中央提出的明确要求,土地整治工作还需要继续加强生态学、社会学、管理学等多学科融合,加强对生态环境影响研究,结合景观生态学理论,探索土地整治新模式,制定环境保护措施,尤其要重视生态脆弱区的国土整治工作,提高生态系统的修复能力。另外还要加强理论研究、夯实基础,采用新技术、新方法,破解在土地整治工作中出现的各种难题,科学合理推进土地整治工作,集约高效利用土地,为推进生态文明建设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参考文献:

[1]杨宝权.浅谈如何做好土地管理与规划的新措施[J].产品与质量,2016,(36):148-148,149.